

北京林业大学文件

北林校发〔2021〕3号

关于印发《北京林业大学 2020-2021 学年 春季学期开学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现将《北京林业大学 2020-2021 学年春季学期开学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北京林业大学
2021年2月14日

北京林业大学 2020—2021 学年 春季学期开学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教育部、北京市关于做好 2020—2021 学年寒假学校疫情防控及春季学期准备工作部署会的总体安排，依据北京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春季学期学生返校工作的指导意见，坚持把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摆在首位，维护校园正常教学生活秩序，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为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春季学期开学工作，成立春季学期开学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校党委书记、校长担任组长，其他校领导担任副组长，全面统筹指导春季学期开学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政办公室。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 9 个工作组，在原有工作职责的基础上，统筹校园防疫和春季学期开学两项工作，全力做好学校春季开学各项工作。

二、师生员工返校条件

（一）从京外低风险地区返校的（含返校前 14 日内有离京记录的师生），凭“北京健康宝绿码”“北林健康宝绿码”和 3 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入校。如所在地不具备核酸检测条件，

师生在征得学校同意后，可先凭“北京健康宝绿码”入住学校健康观察点，经核酸检测阴性后转入正常学习生活。

（二）旅居地为中高风险地区，或共同生活的人员中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密接的，推迟返校，待疫情好转后按学校通知要求返校。

（三）从境外回国的师生员工，严格执行“14+7+7”集中医学观察、居家医学观察和健康监测，解除健康监测后可申请返校，返校时须凭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北京健康宝绿码”、“北林健康宝绿码”入校。

（四）师生员工要如实向学校报告健康状况，如本人或家庭共同居住人员有发热、咳嗽等症状，应及时就医，通过“北林师生报平安”系统向学校报告，并推迟返校。

开学及返校前，将根据北京市最新要求，及时调整返校条件要求。

三、开学及返校安排

采取“线上如期开学、学生延迟返校、教职工正常上班”的模式，按校历正常开学。于3月1日（星期一）起开始进行3周线上教学，3月22日（星期一）开始恢复线下教学。具体返校安排如下。

（一）学生开学及返校安排

1. 京内外低风险地区学生于3月19—21日分三批返校，未经学校批准并接到学校通知前，学生不提前返校。具体安排如下：

日期	返校学生
3月19日	除2020级以外全部研究生，全体毕业班本科生
3月20日	林学院，生物学院，经管学院，材料学院，外语学院，理学院，艺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全体非毕业班本科生和2020级研究生
3月21日	水保学院，园林学院，工学院，人文学院，信息学院，保护学院，环境学院，草学院全体非毕业班本科生和2020级研究生

2. 计划于今年6月毕业的研究生，确需到校开展科研实验，或因其他特殊情况确需返校的，经个人申请、导师同意、学院严格审核后，2月19日前报学校审批后，于2月27日—28日返校。原则上人文社科艺术类学科毕业班研究生不提前返校。非毕业班研究生因科研材料季节性要求等特殊情况确需返校的，由导师提出申请，学院审核后，2月19日前报学校春季学期开学工作领导小组审批。

3. 对于3月19日前京外低风险地区研究生（含返校前14日内有离京记录的在京学生），提前返京返校的，由学院和导师负责落实好学生返京返校有关防疫要求。要逐人摸排返京返校学生本人及家庭成员健康状况，“一人一档”建立信息台账，做好返京返校学生审查管理、健康监测和“日报告”“零报告”工作。抵京返校后，学生实行14天健康监测，满7天、14天各开展一次核酸检测，其间不得参加各类集体活动，不聚餐、

不聚集。

4. 非住校研究生 3 月 21 日开始可以申请返校，3 月 22 日开始可以入校。首次返校后，按照走读学生管理。

5. 返校学生须提前一天在企业版微信“我要办事-学生返校审批”栏目提交申请。

(二) 教职工开学及返校安排

1. 教职工按照学校校历安排开学，于 2021 年 2 月 28 日(星期日)正式上班。

2. 京外低风险地区教职工返京返校(含返校前 14 日内有离京记录的教职工)，各单位要落实好教职工返京返校有关防疫要求。要逐人摸排返京返校教职工本人及家庭成员健康状况，“一人一档”建立信息台账，做好返京返校教职工审查管理、健康监测和“日报告”“零报告”工作。抵京返校后，教职工实行 14 天健康监测，满 7 天、14 天各开展一次核酸检测，其间不得参加各类集体活动，不聚餐、不聚集。

3. 返校教职工须提前一天在企业版微信“我要办事-教师返校审批”栏目提交申请。

四、教学工作安排

课程教学采取“先线上后线下”授课模式，3 月 1 日(星期一)起开始线上教学，3 月 22 日(星期一)起恢复线下教学。具体教学工作安排如下。

(一) 本科教学工作

1. 部分必须进行现场教学的实验课、实习课，任课教师向所在单位提交延期开课申请，各单位审核汇总后于 2 月 28 日前

统一报教务处，经教务处审定批准后课程延期，并在学生返校后安排补课。

2. 学生选课、重修、补考、缓考、转专业等常规工作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3. 学生延迟返校期间，各学院要加强对毕业班级学生毕业论文的线上指导。

(二) 研究生教学及有关工作

1. 研究生集中选课时间为2月22日—28日。

2. 2021年春季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根据教育部和北京市文件要求后续通知。2021年博士生“申请-审核”制中外语统一考试时间拟由3月6日推迟到4月3日，具体时间由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另行通知。

3. 2021年2月27日，学校开通学位答辩和毕业答辩网上申请，申请时间为2月27日至3月7日。请在校外的研究生使用vpn端口登陆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网址：https://vpn.bjfu.edu.cn/dana-na/auth/url_default/welcome.cgi。

4. 春季毕业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及学位授予相关工作要求和时间安排将在开学后公布，请及时关注研究生院官网。研究生未返校期间如需组织预答辩工作的，可采取线上形式，但应确保质量标准。

五、开学返校前准备工作

(一) 各学院、各部门负责向师生传达春季学期返校方案，做好师生返校组织实施。摸排即将返校师生员工及其共同生活

人员近 14 天的健康状况和返校交通方式，审核师生返校前 3 日内核酸检测情况和返校申请，落实好师生员工返京返校有关防疫要求。（教职工工作组、学生工作组、各单位）

（二）做好校园预防性消杀工作。对教室、办公室、实验室、图书馆等办公和学习场所开窗通风，物体表面进行预防性消毒处理；重点对食堂、宿舍、公共卫生间、电梯间等公共场所按照相关规定和标准进行消毒。确保防疫必备物资充足供应。

（校园防控和健康观察点管理工作组、各单位）

（三）制定春季返校期间学校校门开放方案；做好食堂、超市等饮食服务、隔离点使用、快递收发点等准备工作。（校园防控和健康观察点管理工作组）

（四）继续实行涉校舆情“双监控”机制，加强研判和涉校网络舆情监测预警处置工作。返校工作对外信息发布由宣传部归口管理，做好线上、线下疫情防控氛围营造和迎接学生返校氛围营造。（宣传舆情工作组）

（五）科学制定春季学期教学计划，并有序实施。制定教育教学应急预案。保证线上线下即时切换、无缝衔接。各教学单位要组织任课教师做好三周课程在线教学准备与建设工作，确保在线教学活动到位、有效。（教学工作组、各教学单位）

（六）进一步完善学校应急工作方案，要研究应对校园内发生局部疫情时的应急举措，制定具体工作预案。（校园防控和健康观察点管理工作组）

六、工作要求

（一）严格落实责任

高度重视春季学期开学工作，将各项工作和环节分工到部门、责任到人、落实到位。牢牢扛起主体责任，党政一把手靠前指挥，主动作为、迅速行动，即时进入工作状态，始终将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开学工作。

（二）坚持育人为本

各工作组、各单位要围绕学生的实际需求，在做好校园疫情防控和春季开学工作的前提下，通过适当延迟校内提交毕业论文时间、适当延长实验室开放时间等方式，最大程度减少因延迟返校对学生学业的影响。

（三）加强工作统筹

各工作组、各单位要主动担当、加强配合、形成合力。发挥基层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师生先锋模范作用。持续深化校园联防联控工作机制，与属地卫健、疾控部门实现“一对一”“点对点”协作，形成校园防控工作合力。

（四）遵守工作纪律

各工作组、各单位要及时响应学校发布的各类工作通知，要及时向学校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本工作组、本单位工作推进情况，各单位要确保体系稳定、信息通畅、行动迅速，遇特殊情况或突发状况第一时间向学校汇报。